河口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
(2021-2035年)

公众征求意见稿

河口瑶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2024年10月

前言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可持续发展理念，统筹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和修复，筑牢河口县生态安全，根据《云南省市县级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指南（试行）》，结合省、州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省、州级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河口县自然资源局组织编制了《河口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是河口县国土空间规划的专项规划，是一定时期内县域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活动的具体安排，具有空间性指导和约束作用，是实施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的重要依据。规划衔接落实州级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部署，指导县域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的空间布局、工程项目安排。

规划期为2021-2035年，基准年为2020年，其中近期为2021-2025年，远期为2026-2035年。

口岸明珠.国门河口

河口县位于云南省南部、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东南部。是国家一类开放口岸，一座拥有热带、亚热带风光的边境城市。有“小动物王国”和“小植物王国”之称。

规划范围：行政辖区内全部区域

2个镇：河口镇（含原坝洒农场和河口农场）、南溪镇（含原南溪农场和蚂蝗堡农场）；

4个乡：桥头乡、老范寨乡、瑶山乡、莲花滩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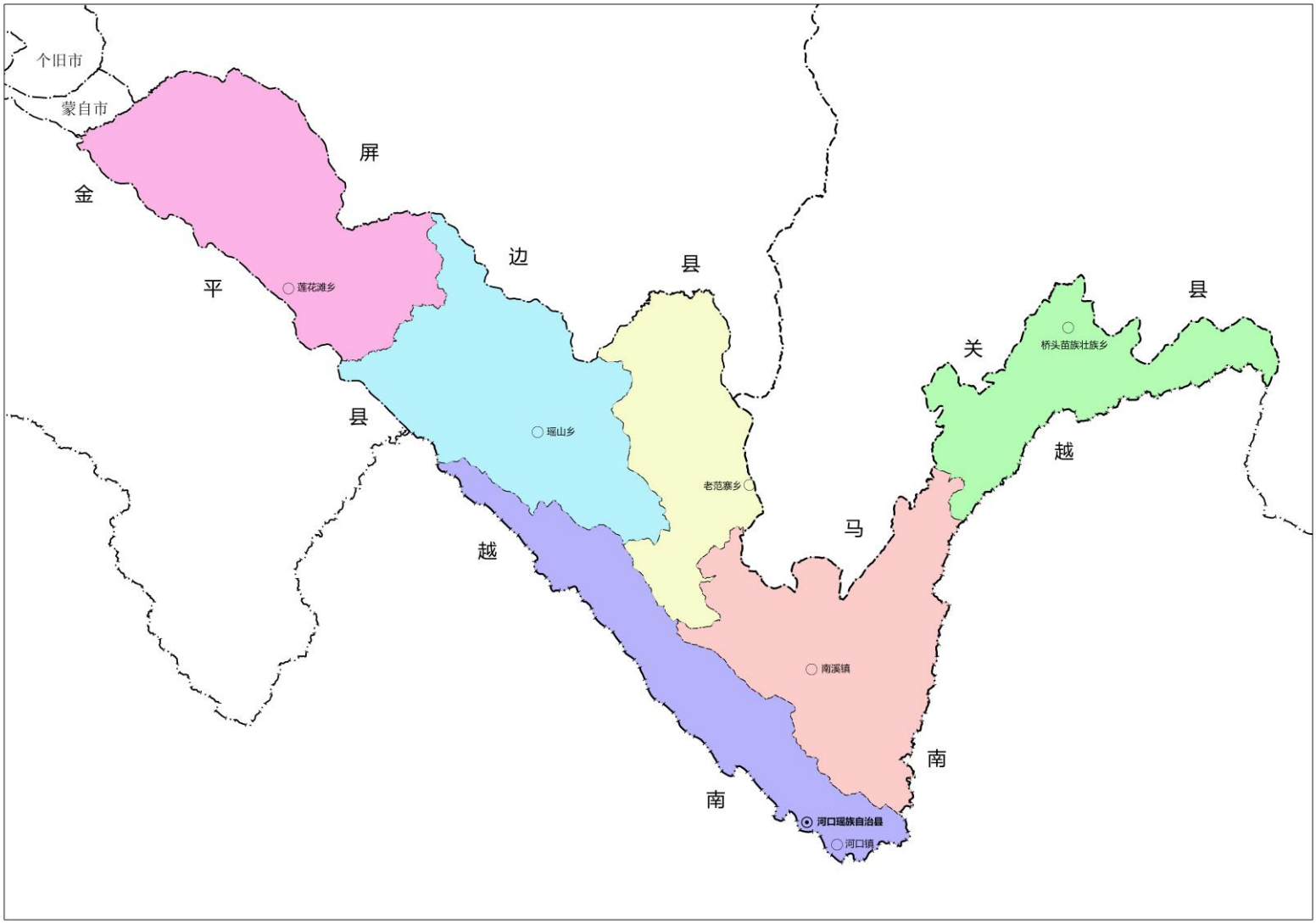

目　录

CONTENTS

01 现状与形势

02成效与主要问题

03 总体要求与规划目标

04 总体布局与修复分区

05 主要任务

06 项目部署

07 实施保障

01 现状与形势

1.1 现状
1.2 机遇与挑战

1.1 现状

自然地理现状

国门山水，北高南低，水系丰富，植被覆盖率高，立体气候明显，山多坝少。

生态环境现状

森林生态系统：森林覆盖率高，但林地受经济发展的影响，面积持续减少，各个乡镇林地面积相差不大，对林地的保护应引起重视；草地资源面积较小，分布零散。

农田生态系统：耕地主要集中分布于县城东北部，其余耕地呈现零散分布；园地资源较丰富，大力发展特色热带水果产业；农田生态环境存在不同程度的污染。

水域生态系统：水资源较多，水系发达，主要分布在中西部地区，但水域面积呈现下降的趋势，开发利用率低，湿地主要为内陆滩涂，面积小，分布零散。

1.2机遇与挑战

01 国家和省州重大区域战略实施带来的机遇。

02 全面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带来的发展机遇。

03 国家和省州多重政策红利叠加带来的机遇。

04 资源环境紧约束下的经济社会转型发展需求。

05 人民日益增长对高品质美好生活的追求。

06 “口岸明珠•国门河口”对空间治理提出新挑战。

02 成效与问题

2.1 生态保护修复成效

2.2 主要生态问题

2.1 生态保护修复成效

生态空间

生态安全底线基本形成；森林生态质量稳步提升；

石漠化治理成效显著；

水利建设卓见成效；

消除了较大的地质灾害威胁危害。

农业空间

提高了耕地数量、质量，改善了农业空间生态环境；

促进了耕地保护和土地节约集约利用；

完善了土地利用结构；

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改善。

城镇空间

“国门形象”不断彰显，城市面貌日新月异，国门城市魅力更加凸显。

2.2 主要生态问题

生态空间

提升治理难度大。生态空间面积逐渐减少，部分地区生态功能退化；水资源地域分布、时空分布不均，开发利用难度大，生物多样性保护存在一定压力，水环境污染问题严峻。

农业空间

生态保护利用有待优化。园地占比逐年增加，存在耕地非粮化；耕地质量整体偏差，耕地空间破碎化，村庄用地布局较为零散，节约程度不高；农村人居环境有待提高；农业生产方式导致普遍的农业面源污染；大面积橡胶的种植对生态环境产生负面效应。

城镇空间

城镇空间品质有待提升。城镇空间用地集约利用水平较低，城镇人居环境需进一步提升。

灾害风险和边境安全防范能力

有待提升。单点暴雨引发的洪涝灾害和频发的地质灾害突出；河口边境线长，防控境外人员流入压力大，检验检疫任务重。

03

总体要求与规划目标

3.1 总体要求
3.2 规划目标

3.1 总体要求

指导思想

以目标和问题为导向，按照保障生态安全、突出生态功能、兼顾生态景观的次序，以各级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生态、农业、城镇空间为对象，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着力保护自然生态系统的原真性与完整性，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和碳汇能力，助力国土空间格局优化，服务生态文明建设和高质量发展，为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奠定生态基础。

基本原则

坚持系统修复　　**坚持因地制宜**　　**坚持突出重点**

坚持统筹衔接　　**坚持量力而行**　　**坚持多方参与**

3.2 规划目标

总体目标

全县生态安全格局全面优化，退化生态系统得到有效修复，森林、草原、湿地、河湖等自然生态系统状况健康稳定，红河流域生态系统实现良性循环，大围山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牢固，碳汇等生态系统服务功能明显提高；重要生态系统、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及其栖息地得到全面保护，生物安全得到有效保障。农业空间绿色高效，城镇空间更加生态宜居，生态功能进一步完善。生态绿美、睦邻友好的国际口岸城市基本实现。

3.2 规划目标

1 2025年

生态安全、环境优美、文化繁荣的高品质现代化城市建设不断推进，为建成河口县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强县打下坚实基础。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提升，绿色生产生活方式更加完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进一步优化，空间治理取得明显成效。

2 2035年

全面建成生态绿美、睦邻友好的国际口岸城市。生态文明建设迈上新台阶，成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得到全面优化，高品质的魅力国土空间格局全面形成，自然与人文魅力充分彰显，成为美丽国门的云南样板。

04

总体布局与修复分区

4.1 总体格局

4.2 修复分区

4.3重点区域

4.1 总体格局-构建“一区两带，九廊多点”的生态格局

一区：云南省大围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两带：红河生态廊带、南溪河生态廊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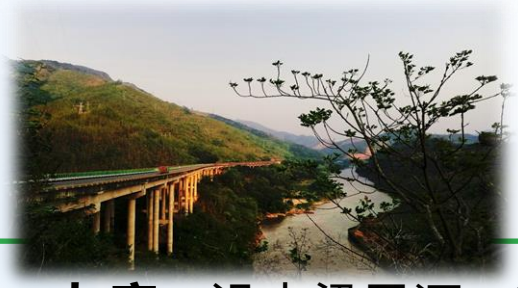

九廊：沿大梁子河、新现河、小南溪河、五道河、马卡依河、莲花滩河、达沟河以及白石头河九条主要河流的水系廊道。

多点：河口南溪河自然保护区、多个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生态斑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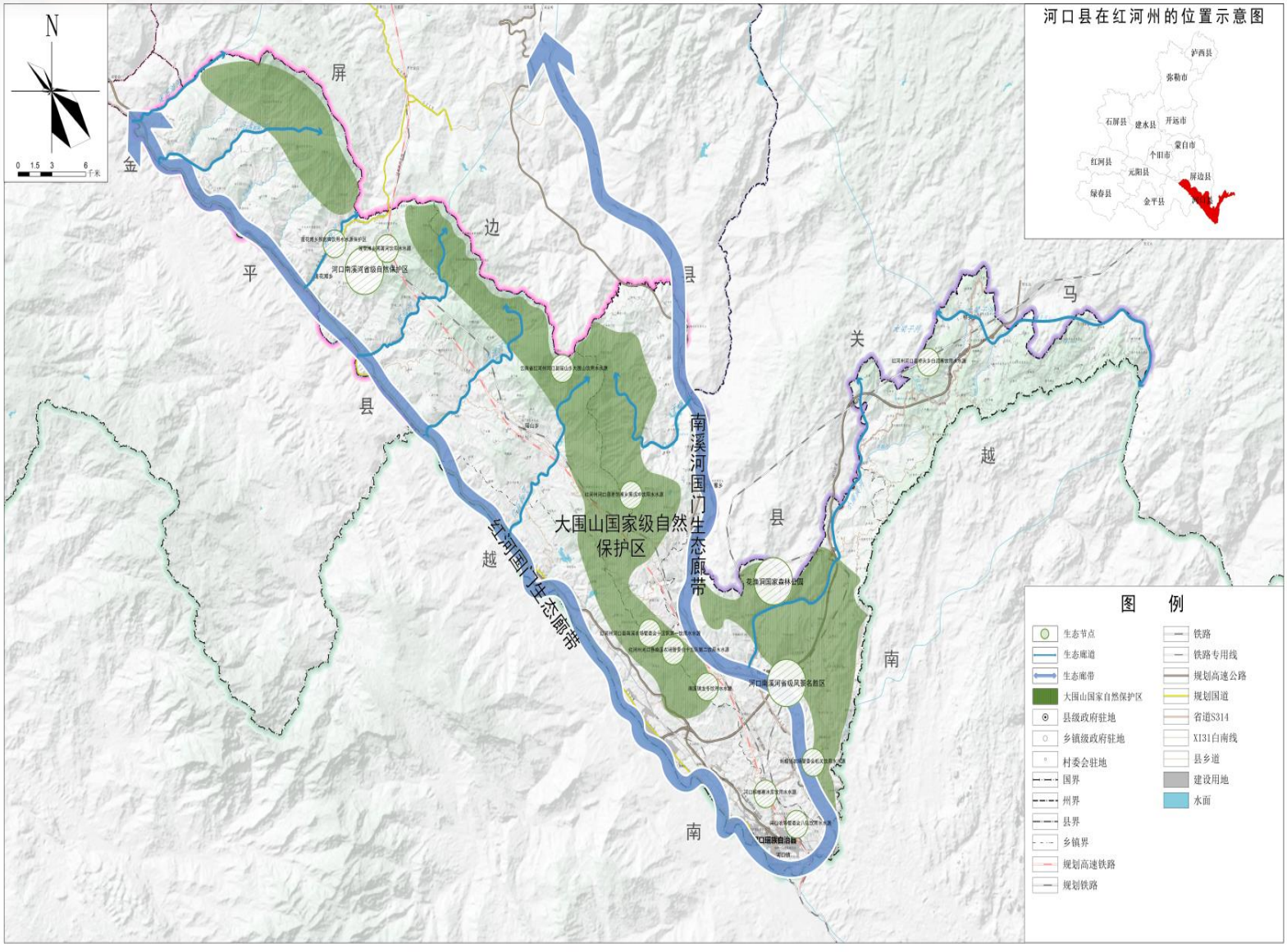

4.2修复分区

1.构造侵蚀低山-水源涵养区

2.构造侵蚀低山-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维护区

3.侵蚀溶蚀中山-水源涵养区

4.侵蚀溶蚀中山-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维护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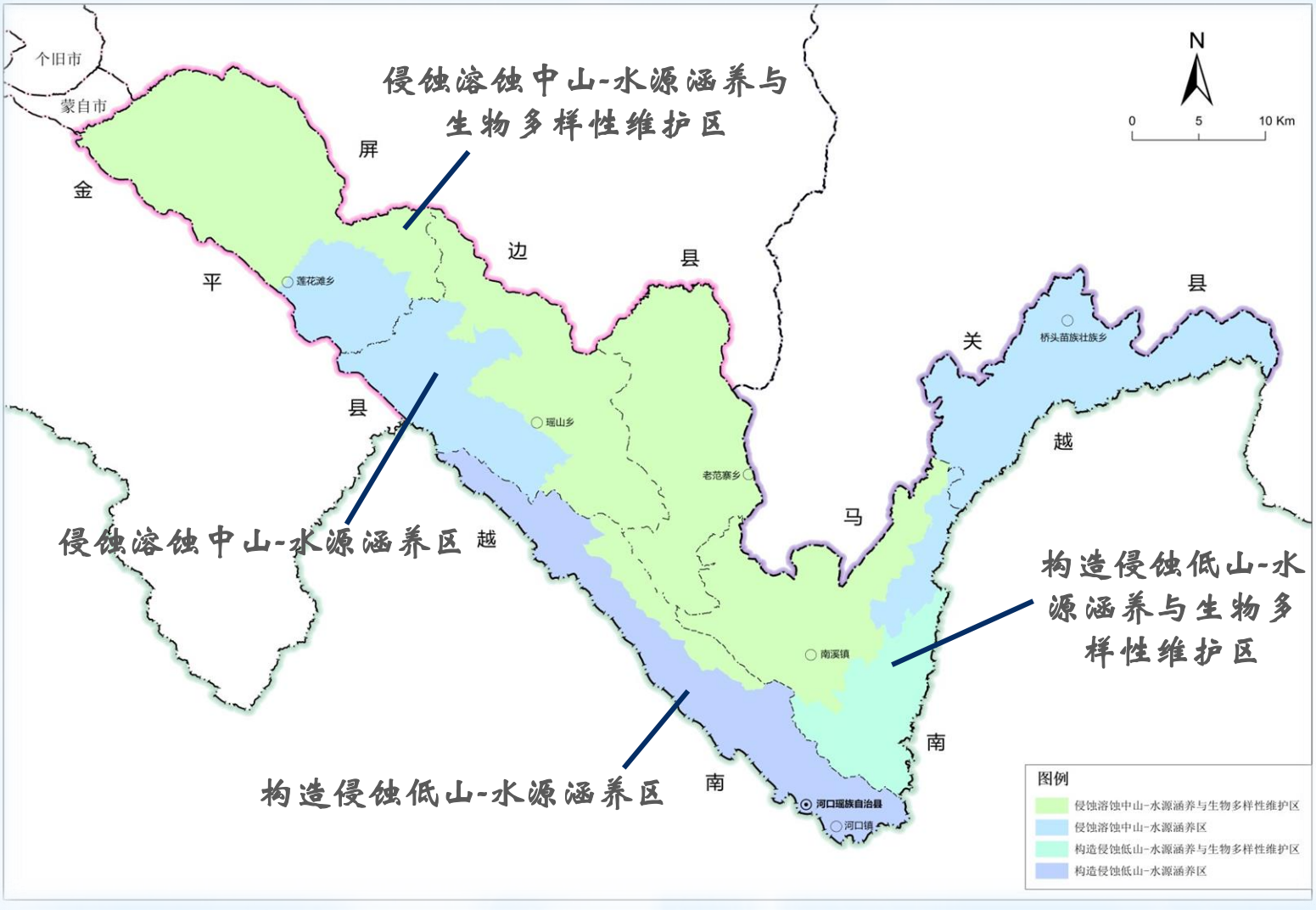

4.3重点区域

热带森林保护与生物多样性维护重点区域

农业空间生态修复重点区域

石漠化治理重点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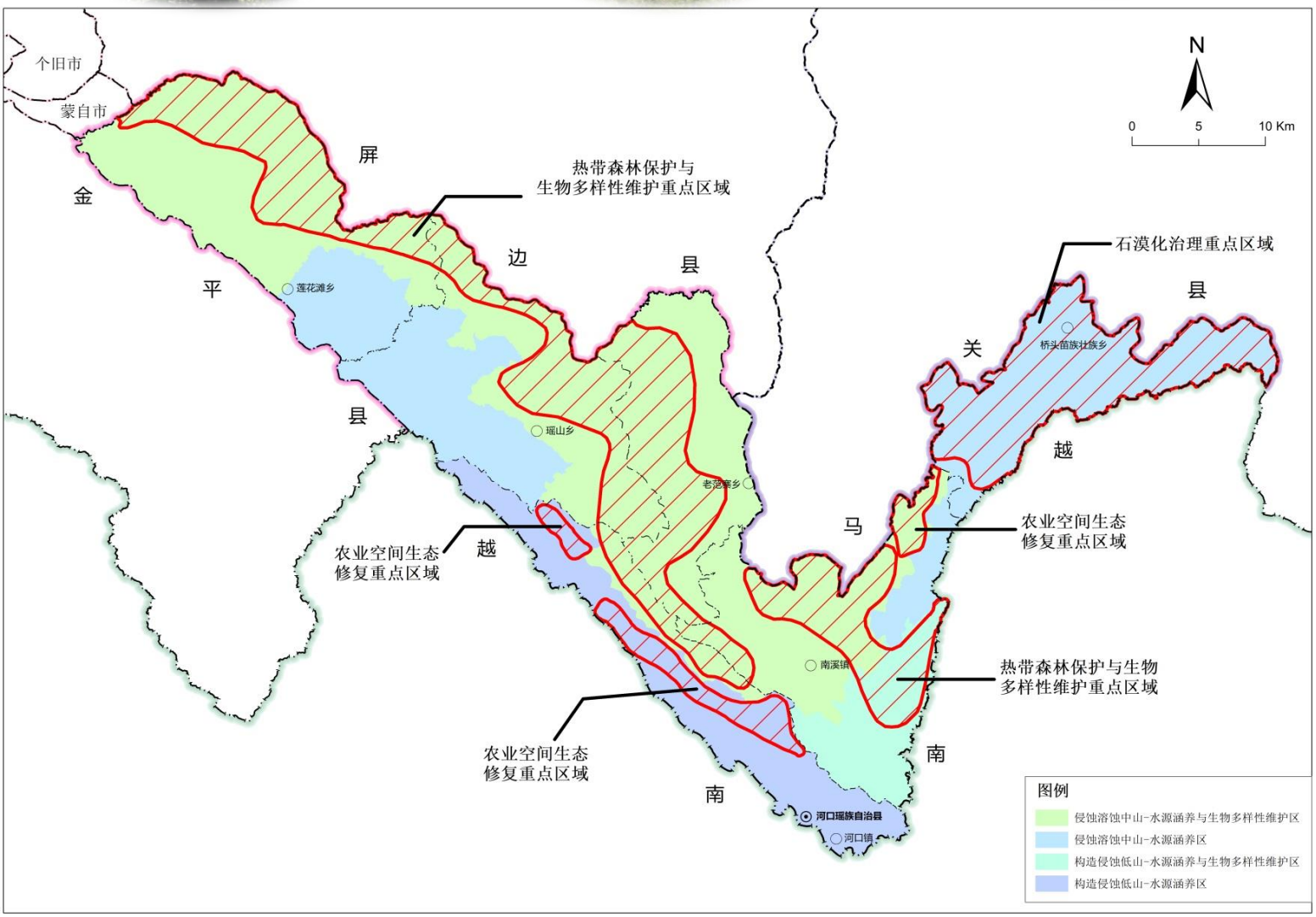

05 主要任务

5.1 生态空间主要任务

5.2 农业空间主要任务

5.3城镇空间主要任务

5.4生态廊道网络构建

5.1 生态空间主要任务

开展国土绿化行动，扩大森林面积，提升森林质量。

重点加强大围山天然林保护和公益林建设，实施森林抚育、封山育林、人工造林、低质低效林改造等生态工程。

加强重要河流水系保护修复，推进湿地生态修复。

加强红河、南溪河岸线生态护坡与滨河生态景观修复、河道清淤，通过纳入湿地公园、湿地保护小区等形式强化湿地保护。

开展草地修复，推进石漠化、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重点对桥头、莲花滩石漠化地区草地保护和修复。

建立自然保护地体系，保护重要物种栖息地。

基于大围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花渔洞国家级森林公园、南溪河水生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等自然保护地，建立河口县自然保护地体系。

加强外来物种入侵防控。

提升有害生物防治能力，以生态调控为基础，对外来入侵物种开展持续控制。

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完成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

重点加强云南省河口县南溪公路管理所采石场、桥头老街子采石场等矿山修复治理。

5.2 农业空间主要任务

开展土地整治，增加耕地面积，提升耕地质量。

积极推进土地综合整治和高标准农田建设，统筹开展农用地整理、建设用地整理和乡村生态保护修复。

维持生态系统整体稳定，促进农业绿色发展。

开展耕地生态建设，优化农田生态系统，提高农田生态系统稳定性。推行绿色生产方式，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

开展农村土地综合整治，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优化村庄规模、结构和布局，增强乡村自然环境和人文景观保护，开展绿美乡村、森林乡村建设，建设宜居宜业美丽乡村。

保护和提升乡村自然景观，塑造特色乡村风貌。

乡土环境建设中着重考虑周边生态环境，在建筑层数、建筑色彩上需要强化地域民族元素的融入。注重村庄风貌控制及提升。

5.3 城镇空间主要任务

保护和修复城镇水体，促进水域空间连通性。	加强河道、水库、湿地水生态和水环境修复，构建以城市主要江河、湖库、湿地为重要通道的雨水调蓄空间体系。
增加城镇绿化空间，提升城镇生态品质。	充分挖掘绿化空间资源，增加公共绿化空间，推进绿廊、绿环、绿楔、绿心等绿地建设。
完善城市绿道系统，构建绿色空间网络。	推进城镇沿路、滨河、沿湖、街区等绿化建设，以主要道路为骨架，串联城市内外分散绿地。

5.4生态廊道网络构建

建设重要保护物种栖息地之间的生物廊道

推动红河生物廊道、南溪生物廊道生态廊道修复。

构建生态友好、路景交融、和谐自然的绿色廊道

依托重要河流、道路骨干网络，推进绿美河湖、绿美交通建设，构建绿色廊道。

06

项目部署

6.1 项目部署
6.2 支撑体系

6.1项目部署

生态空间生态修复

1.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项目

（1）小南溪河流域石漠化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涉及桥头乡，采取天然林保护、退化林修复、森林抚育、草地生态修复治理等措施，提高生态系统质量）；

（2）森林资源保护和质量提升项目（南溪河流域边境生态修复项目、中央造林项目、河口县植被恢复异地造林项目等）；

（3）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河口县红河干流水生态综合治理项目、自贸试验区红河片区水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南溪河河口县段水生态综合治理项目、河口县龙沙河水生态综合治理项目、河口县南昌河水生态综合治理项目、饮用水源地综合整治项目、河口县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等）。

6.1项目部署

生态空间生态修复

2.湿地修复项目

（1）湿地保护小区建设与生境修复项目；

（2）河口县湿地保护与修复实施项目；

（3）人工湿地修复项目。

3.生物多样性保护修复项目

以大围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为核心开展自然保护区建设项目、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及其栖息地保护修复项目、生物多样性资源本底调查与生境修复项目、花渔洞国家级森林公园山地雨林和石灰山季雨林保护项目等。

4.生态廊道建设项目

（1）生物廊道建设项目（候鸟迁徙廊道、南部边境生物廊道）；

（2）绿色廊道建设项目（建设红河、南溪河绿美岸线；交通绿色走廊）。

6.1项目部署

生态空间生态修复

5.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河口县坝洒农场南屏三队采石场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项目、河口县南溪镇龙堡五队采石场矿山修复项目等。

6.地质灾害治理项目

河口镇建材城及东西干道不稳定边坡治理项目、河口镇开发城镇区不稳定边坡治理项目等20个地质灾害治理项目。

6.1项目部署

农业空间生态修复

农用地整治项目

- 1.土地综合整治项目（莲花滩乡、瑶山乡、老范寨乡、桥头乡国土综合整治项目）；
- 2.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河口县洪涝灾区高标准农田修复项目、河口县高标准农田建设及改造提升项目）。

农村生态环境治理

- 1.农村人居环境改造项目（农村“两污”治理、厕所革命、村容村貌整治等项目）；
- 2. 乡村绿化美化项目（古树名木资源保护行动，开展全民义务植树行动）；
- 3.传统村落保护项目。

6.1项目部署

城镇空间生态修复

城市生态廊道与蓝绿空间建设项目

- **1.山河生态廊道连通工程；**
- **2.美丽国门风貌长廊建设工程；**
- **3.城市绿化与生态修复类建设项目**（河口县绿地空间提升改造项目、河口县滨河路景观提升改造建设项目、河口县城区整体绿化提升改造项目、河口县城区河道治理项目）。

城市更新改造项目

- **1.城镇棚户区、老旧小区改造**（划分合群、滨河、槟榔等更新单元对老旧小区进行综合整治）；
- **2.闲置用地再开发类建设项目**（老越南仓库改造项目、格林公司改造项目、猫屎咖啡小镇项目、河口之洲再开发项目等）。

6.2支撑体系建设

1.技术支撑体系建设	建立现代林业建设平台； 湿地数据库建设； 生物多样性支撑系统建设； 城镇空间支撑系统建设。
2.监测监管体系建设	建设林草资源监管预警平台； 湿地资源观测实时监控系统； 完善生物多样性监测体系； 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
3.生态资源保护能力建设	围绕提升森林、草原等重点生态资源保护能力，全面推进森林草原防灭火、林草有害生物防治、种质资源保存、基层管护站点等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提高装备现代化水平，切实保障陆地生态系统完整性和稳定性。

07

实施保障

实施保障

加强组织领导

01

落实规划传导

02

负面清单管理

03

创新政策体系

04

强化资金保障

05

加强科技支撑

06

强化评估监管

07

鼓励公众参与

08

河口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公众征求意见版

目前规划已形成初步成果，为充分听取各方意见，优化规划成果，现公开征求公众及社会各界意见建议。

一、公示渠道

河口瑶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网：https://www.hhhk.gov.cn/

二、公示期

2024年10月17日—2024年11月15日，为期30天。

三、意见反馈方式

社会各界可通过邮寄或电子邮件方式提出意见建议。

联系电话：0873-3423332

电子邮箱：ynhkzrzyjgtkjstxfk@163.com

邮寄地址：河口县长青路2号河口瑶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邮政编码：661300

（邮件标题或信封封面请注明“河口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建议”）

注：本次成果为公众征求意见稿，最终以审批文件为准。